

证券代码：830771

证券简称：华灿电讯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灿华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及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626,8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3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6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9%；反对股数 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吴灿华、吴正华、吴树峰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拟将持有江苏亚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转让至南通华泰投资有限公司，导致公司新增关联方及生产经营需要，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9%；反对股数 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吴灿华、吴正华、吴树峰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亚楠、王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